

证券代码：688315

证券简称：诺禾致源

公告编号：2024-012

##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7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亦不派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主要原因为：结合行业发展现状和公司经营情况，并充分考虑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留存未分配利润以保障公司平稳健康运行，保证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稳步推进。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55,747,010.71 元。2023 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178,059,764.27 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7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16,200,000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3,225,051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9,409,822.6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0.90%。2023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78,059,764.27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55,747,010.71 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19,409,822.6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如下：

###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中的专业技术服务（M74）；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2018）》，公司业务属于 4.1.5 生物医药相关服务中的基因测序专业技术服务。

基因测序属于技术密集型的行业，该行业核心技术壁垒高、生产工艺流程复杂、技术掌握和革新难度大、质量控制要求高，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期内掌握各种技术并形成竞争力。在第二代测序技术的推动下，基因测序在生命科学基础研究、医学和临床应用研究及其他领域的应用日益普及，行业市场规模持续增长。其中，基因测序服务已成为行业中市场份额最大、增长速度最快的细分领域。

###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依托高通量测序技术和生物信息分析技术，建立了通量规模领先的基因测序平台，并结合多组学研究技术手段，为生命科学基础研究、医学及临床应用研究提供多层次的科研技术服务及解决方案；同时，基于在基因测序及其应用领域内的技术积累，自主开发创新的基因检测医疗器械。目前公司处于相对快速

发展阶段，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研发创新、存货采购、营销推广、全方位服务提升及日常运营开支等。

###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00,210.77 万元，同比增长 3.9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17,805.98 万元，同比增长 0.47%，公司盈利能力稳定。2023 年 10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32,760.86 万元，公司偿债能力强，整体财务状况向好。

为了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公司需进一步扩大产能，加大研发投入，高效地向更多客户提供优质服务，进一步提升质量管控和内部管理水平，不断做大做强，增强核心竞争力。在此过程中，公司需要更多的资金以保障目标的实现。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能够较好的兼顾股东回报及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需求。

### （四）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以及收益情况

2023 年末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主要用于研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他扩大产能建设及生产经营发展等方面。公司未分配利润相关收益水平受宏观经济形势、资产质量变动、资产利率水平等多种因素的影响。

（五）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公司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决策提供便利。

### （六）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未来公司努力做好业务经营，争取更高的盈利水平，争取以现金分红形式回报投资者，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量状况和资金需求计划，结合当前发展阶段、长远发展规划及股东合理回报规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3日